

# 舒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

舒扶贫〔2019〕13号

---

## 舒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舒城县 2019年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训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开发区工委、管委，县直相关单位：

根据《关于大力培育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的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20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脱贫攻坚工作的实际，现将《舒城县2019年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训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

舒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9年3月20日

# 舒城县 2019 年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训方案

## 一、培训目标

根据《关于大力培育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的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20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舒城县大力培育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实施方案>的通知》(舒扶贫〔2018〕94号)文件精神,按照“先富带后富”的基本理念,通过落实扶持政策、培育创业人员、搭建创业平台、构建服务体系,培养一批在贫困村创业发展、增收致富并带领贫困群众共同致富的骨干力量,为促进贫困村产业发展、贫困农户脱贫致富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带动效应。计划 2019 年全县培训致富带头人不少于 300 人。

## 二、培训对象

主要从目前已遴选并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子系统中的致富带头人中选择,包括村“两委”成员、村级后备干部、农村党员、农业产业化企业负责人、小微企业主、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家庭农场主、能人大户;在外创办企业、务工有意愿回村创业的本土人才;企事业单位愿意回贫困村创业的人员。

## 三、培训方式

可安排集中授课和现场考察相结合。集中授课:国家涉农与扶贫政策解读、金融与信贷政策、农业发展动态与新技术、农产品市场营销及电子商务、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经营管理等相关知识为主;现场考察:参观学习现代农业企业、

农业示范园区、电子商务园区、新农村示范村等;经验交流:分享创业经历和经验、贫困村产业发展的经验与建议、主题讨论等。

#### 四、相关要求

(一) 加强政策宣传。要广泛深入宣传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工作,营造舆论氛围。各乡镇(开发区)要采取新闻媒体、互联网、短信平台、宣传栏、发放资料等多种形式,积极推广和宣传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扶持政策、先进典型、成功经验,激发创业热情,辐射带动更多贫困人口创业致富。要善于培养典型、发现典型、宣传典型,用典型引路推动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推广典型经验模式,及时收集整理培训图片、文字资料。

(二) 落实年度任务。县直相关单位要明确目标任务、加强与各乡镇(开发区)对接沟通,对照下发的培训任务表,细化时间节点,倒排工期,落实工作责任,健全组织协调机制,精准发力,确保按时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共同促进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顺利开展。所需培训资金纳入2019年度扶贫项目资金统筹范围。

(三) 加强信息管理。县扶贫开发局、县直相关单位、各乡镇(开发区)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合作协调。各乡镇(开发区)要及时采集致富带头人相关信息,做好申报、认定、培训组织工作,并按县扶贫开发局要求及时开展动态调整,于每月3号前向县扶贫办上报上季度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落实情况。县扶贫开发局要定期将致富带头人信息提供给县直相关单位。县直相

关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

（四）强化责任意识。各乡镇（开发区）和县直相关单位要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对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管理，对带贫减贫成效显著的给与表扬；对贫困村“垒大户”、扶能不扶贫困户、创业项目带贫减贫效果不明显等问题，要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对骗取套取扶贫资金等突出问题，依据有关规定，严肃查处并对有关责任人予以问责。

（五）建立长效机制。各乡镇（开发区）和县直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着力形成联系扶持创业致富带头人事业发展、示范带动更多贫困人口创业致富的长效机制。

附件：1.2019 年度舒城县县直相关单位培训任务分解表

2.2019 年舒城县各乡镇贫困村致富带头人任务分解表

